

证券代码：603779 证券简称：威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7-074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1月10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形式发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7年11月21日上午9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到董事5人，董事丁惟杰先生委托董事姜淑华女士出席会议并表决会议事项，董事姜常慧先生委托董事田元典先生出席会议并表决会议事项，独立董事贾丛民先生委托独立董事岳彦芳女士代理出席会议并表决有关议案，独立董事王兴元先生委托独立董事岳彦芳女士代理出席会议并表决有关议案。会议由董事长王珍海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编号为：2017-076）。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编号为：2017-077）。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编号为：2017-078）。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22 日